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工作安排，现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如下：

一、基本信息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简称“罗甸农信联社”或“我社”）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罗甸县龙坪镇建设路，法人代表：韩敬波，经营范围：办理存款、贷款、票据贴现业务；国内结算业务；办理个人储蓄业务；代理其他银行的金融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委托代办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业务；经批准，参加资金市场、融通资金；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年度概况及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一）年度概况

自 2005 年统一法人以来，始终牢记服务“三农”宗旨，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秉承“根在农村、命在农业、情系农民”的经营理念，以助力乡村振兴为己任，充分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发展成为罗甸县域资产规模最大、存贷款余额最高、机

构覆盖面最广、金融服务最宽、支农力度最强、从业人员最多的金融机构。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社绿色信贷余额 1045.35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1 个（林下种植和林下养殖产业），较 2023 年末减少 6.45 万元，累计发放 3 笔，占贷款总额的 0.25%。近三年绿色信贷规模分别为 1052.9 万元、1051.8 万元、1045.35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煤炭贷款余额 0 万元、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5755.89 万元，占各项贷款比例分别为 0%、1.36%。

（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1.加强绿色金融政策机制与组织架构建设。2024 年 10 月 11 日印发《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暂行）》（罗农信办发〔2024〕131 号），明确了绿色信贷制度；2023 年 11 月 17 日印发《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组织架构优化实施方案》（罗农信发〔2023〕25 号）成立了普惠金融部（业务发展部、乡村振兴部、绿色金融部、网络金融部、电子银行部等合署办公），并在辖内各信贷网点设置客户经理，明确职责、专项对接，为发展“绿色金融”提供组织保障。岗位配置齐全，人力资源得以优化，针对本地产业特点，把握好农村金融主力军的定位，围绕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群等融资需求，全力推进普惠金融，不断突破、加快创新，以“新、快、全”助力支农支小，形成了专项的绿色组织体系。

2.坚持绿色导向，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信贷业务全流程。我社以支持绿色产业发展、促进环境改善作为信贷业务开展的

核心目标，以绿色发展为导向，大力支持县域经济绿色发展，不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确保信贷资金优先流向绿色低碳领域。

3.坚持创新驱动，积极探索绿色金融模式。开发绿色信贷金融产品，围绕辖内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十二大优势特色产业等特点，加强政银、银银、银保、银担合作，创新绿色信贷产品，构建完善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形成多元化、多层次的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供给，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绿色金融需求，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实现绿色金融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三、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治理结构

（一）理事会层面。理事会层面下设有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会由 3-5 名委员组成，其中设主任委员 1 名，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对理事会负责，承担对绿色金融发展规划监督和检查的职能，对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及目标的制定实施进行审批和监督。

（二）高管层层面。我社成立了绿色信贷委员会，经营层负责人任委员会主任，成员为普惠金融部、合规风险部、财务管理部负责人。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绿色信贷目标，建立机制和流程，明确职责和权限，每年度向理事会报告绿色信贷发展情况。

（三）绿色金融相关部门层面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相关工作情况和成效。我社设立普惠金融部，20 个营业网点，并在辖内

各信贷网点设置客户经理，明确职责、专项对接，为发展“绿色金融”提供组织保障。岗位配置齐全，人力资源得以优化，针对本地产业特点，把握好农村金融主力军的定位，围绕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等融资需求，全力推进普惠金融，不断突破、加快创新，以“新、快、全”助力支农支小，形成了专项的绿色组织体系。

四、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

我社始终坚持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结合地方产业特色，坚持创新“有特色、易推广、起实效”的绿色产品与服务。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有《贵州省农村信用社绿色信贷管理指引》（黔农信办发〔2020〕452）、《省联社办公室转发贵州省绿色金融创新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黔农信办发〔2021〕291）、《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加强绿色金融建设助力碳达峰碳中和指导意见（2021-2025年）的通知》、《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暂行）》（罗农信办发〔2024〕131号）。在政策上，明确绿色贷款的政策要求和市场准入标准；在流程上，将绿色贷款执行标准嵌入到贷前尽职调查、授信方案制定、项目评估、授信审批、贷后管理等信贷业务管理环节，切实提高绿色贷款执行能力，全流程控制淘汰落后产能信贷风险。

五、环境风险管理及机遇

（一）环境风险管理。我社依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和环境经济政策，对研发、生产治污设施，从事生态保护与建设，开发、利用新能源，从事循环经济生产、绿色制造和生态农业的企业或机构加大信贷资金支持力度，具体措施如下：一是对符合绿色信贷的客户提供贷款扶持，重点支持由传统产业向低碳经济领域延伸，对减量化、再利用以及资源化等企业；对列入国家节能减排的重点项目，得到财政、税收支持的节能减排项目，节能减排效果成效显著、市场效益好、自主创新能力强、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高的节能减排企业和项目，积极提供信贷支持。二是对“两高一剩”行业的企业实行名单制管理和限额管理，通过提高准入门槛、强化额度管控、推行名单制管理等手段，同时对未达到环保要求的项目不予审批，有效控制环境污染行业贷款新增。三是积极与政府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建立信贷支持环保的长效机制，确保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信贷业务中可能发生的环境和社会风险；通过信贷业务管理制度，增加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的部分内容，逐步形成环境和社会风险防范体系。同时，充分发挥绿色信贷的杠杆作用，拓展节能环保企业的筹资渠道和融资方式，提高金融机构投放绿色贷款积极性。

（二）绿色发展机遇。我社切实把绿色发展作为第一要责，用好“易贷通”“致富通”“乡村振兴产业贷”等贷款产品，助力乡村“五大振兴”的关键环节和重点人群，准确把握工作重心，找

准金融服务着力点，做好绿色发展这篇“大文章”。大力支持绿色产业贷款，切实降低融资成本，完善农业产业贷款担保方式，助推地方绿色优势产业发展，促进绿色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助农增收。结合省联社“黔农快贷”“便民快贷”等线上产品推广上线，积极推广使用黔农云、发展线上客户，实现线上贷款无缝对接。推行无纸化办公，促进环保、高效、集约放贷模式发展。

六、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一）推行绿色服务

1.网点增设智能柜台，积极发展智能金融服务，降低人力成本；

2.向客户倡导线上金融服务，如使用手机银行、网点银行、微信公众号等，降低交通成本，从而实现节能减排；

3.我社推行无纸化业务流程，提供电子凭证，节约用纸。

（二）秉承低碳办公理念

1.培养员工节能环保意识，通过下发相关通知和张贴相关节能温馨提示等方式，提倡员工节约用水、用纸、用电，及时关灯、关空调；

2.严格采购管理，最大限度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的采购及使用；

3.加强公务车辆管理，在购置时，尽量选用经济安全、节能环保产品，减少汽油使用，降低环境污染；

4.进行废弃物回收管理，为各网点配置垃圾分类垃圾桶，

提高员工及客户环保意识；

5.优化大楼水电使用效率，规范联社大楼、信用社（分社）机构夜间、节假日水电使用，减少不必要的水电耗用；

6.倡导食堂“光盘行动”，在饭堂张贴节约粮食等主题海报，倡议员工主动践行“光盘行动”，弘扬勤俭节约美德；

7.制定绿化配置标准，为运营网点以及办公室配备绿色植物，美化服务与办公环境。

七、投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我县属农业县，绿色信贷规模小，环境不全，缺少协调条件，人才不足，开发业务受限，当前的金融转型和产业升级结构都需要绿色金融来促进，但绿色金融发展程度较低，主要因为绿色金融是一个综合的系统工程，需要全方位、多主体的推动。目前绿色金融产品以传统商业银行的绿色信贷为主，产品种类及其创新产品严重不足，难以满足市场主体对不同期限绿色金融产品的投融资需求。当前许多绿色项目虽然有较好的环境效益，但由于回报率存在不确定性且回收期长，难以吸引县域足够的社会资本，金融机构由于要避免期限错配，难以支持长期贷款，也制约了中长期绿色项目融资能力。绿色认定标准的专业性、规范性极强的工作，实际操作中很难认定绿色信贷，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绿色金融的开展。而部分企业认为认定程序复杂，报送资料繁多，参与积极性不够。

八、支持普惠主体及中小企业绿色发展情况

受经营环境影响，我社支持普惠主体及中小企业绿色发展贷款规模较小，绿色贷款客户仅有 2 户，余额 1045.35 万元，绿色贷款占比 0.25%。

